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70443

臺南市北區成功路50號

地址：701017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

承辦人：何孟諭

電話：(06)2679751分機234

傳真：(06)2682964

電子信箱：a00756@tncghb.gov.tw

受文者：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1402080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孟鄉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製造販售之「EYELESS超導水凝法令膜(MFG:2025.09.16)」，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4年11月27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1486813號函辦理。
- 二、案係貴公司製造之旨揭化粧品使用亦鴻企業有限公司進口新加坡化粧品原料公司Campo Research(S)Pte. Ltd之複方色素原料「Campo Siddha Vepuvillai Karushalai Yenai」，該原料業經檢驗檢出禁止使用色素蘇丹4號(CI26105)，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6條規定。
- 三、本案為第1級回收，為維護消費者使用化粧品安全與健康，請轉知所屬會員將案內違規化粧品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並配合回收作業。

正本：台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業務組

秘書長黃瑄婷

代理局長李翠鳳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01017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

承辦人：何孟諭

電話：(06)2679751分機234

傳真：(06)2682964

電子信箱：a00756@tnccghb.gov.tw

70443

臺南市北區成功路50號

受文者：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1402080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益通泰商業有限公司販售之「Dr. future長泰健康超導法拉力膜2入/盒(MFG:2024.12.02 LOT: LBA1A)」，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4年11月27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1486812號函辦理。
- 二、案係益通泰商業有限公司委託「孟鄉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旨揭化粧品使用亦鴻企業有限公司進口新加坡化粧品原料公司Campo Research(S)Pte. Ltd之複方色素原料「Campo Siddha Vepuvillai Karushalai Yenai」，該原料業經檢驗檢出禁止使用色素蘇丹4號(CI26105)，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6條規定。
- 三、本案為第1級回收，為維護消費者使用化粧品安全與健康，請轉知所屬會員將案內違規化粧品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並配合回收作業。

正本：台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代理局長李翠鳳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01017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

承辦人：何孟諭

電話：(06)2679751分機234

傳真：(06)2682964

電子信箱：a00756@tncghb.gov.tw

70443

臺南市北區成功路50號

受文者：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1402080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恬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販售之「辣木酵母煥顏緊緻面膜(羽絲縷)(MFG:2025.07.11 LOT:GKA1)」，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4年11月27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1486811號函辦理。
- 二、案係恬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託「孟鄉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旨揭化粧品使用亦鴻企業有限公司進口新加坡化粧品原料公司Campo Research(S)Pte. Ltd之複方色素原料「Campo Siddha Vepuvillai Karushalai Yenai」，該原料業經檢驗檢出禁止使用色素蘇丹4號(CI26105)，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6條規定。
- 三、本案為第1級回收，為維護消費者使用化粧品安全與健康，請轉知所屬會員將案內違規化粧品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並配合回收作業。

正本：台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代理局長李翠鳳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01017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

承辦人：何孟諭

電話：(06)2679751分機234

傳真：(06)2682964

電子信箱：a00756@tncghb.gov.tw

70443

臺南市北區成功路50號

受文者：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1402080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秘書長黃瑄婷

業務組

主旨：有關植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炫彩粉漾潤唇膏-01淡粉(批號125G07)」，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4年11月27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148681號函辦理。
- 二、案係植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慶生堂化粧品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旨揭化粧品使用亦鴻企業有限公司進口新加坡化粧品原料公司Campo Research(S)Pte. Ltd之複方色素原料「Campo Siddha Vepuvillai Karushalai Yenai」，該原料業經檢驗檢出禁止使用色素蘇丹4號(CI26105)，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6條規定。
- 三、本案為第1級回收，為維護消費者使用化粧品安全與健康，請轉知所屬會員將案內違規化粧品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並配合回收作業。

正本：台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代理局長李翠鳳